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1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03,628,3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铜业	股票代码	0008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洪波	孙 萍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1号中铜大厦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1号中铜大厦
传真	0871-63106792	0871-63106792
电话	0871-63164755	0871-63106735
电子信箱	gaohb@chinalco.com.cn	377738103@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涵盖了铜的勘探、采选、冶炼,贵金属和稀散金属的提取与加工,硫化工以及贸易等领域,是中国重要的铜、金、银和硫化工生产基地,在铜以及相关有色金属领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业链,是具有深厚行业积淀的铜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阴极铜、黄金、白银、工业硫酸、铅、铂、钯、硒、碲、铼等,其中阴极铜产能140万吨/年。公司主产品均采用国际标准化组织生产,按照国际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保证产品受到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主产品广泛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国防等领域;黄金和白银用于金融、珠宝饰品、电子材料等;工业硫酸用于化工产品原料以及其他回民经济部门。

公司“铁峰牌”阴极铜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铁峰牌”黄金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铁峰牌”白银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伦敦贵金属市场协会注册。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公司原材料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及外部采购。公司外部采购以长期合同为主,即一般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根据不同订单的实际采购数量、规格、品质等确定具体采购结算金额。国内采购结算定价以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铜价格、上海黄金交易所(SGE)金价格和伦敦铂银现货市场二号国际白银价格为基础;进口矿含铜以伦敦金属交易所(LME)市场价格为基础,进口矿含金、银以伦敦金银协会(LBMA)的报价为基础。

2.生产模式:

(1)矿山业务

公司所属在产矿山坚持技术可行、安全环保、效益优先的原则,紧盯全年生产经营目标,狠抓落实保产增产、对标提质、成本管控措施,强弱项、补短板,进一步抓好安全攻坚行动,提高生产调度的安全生产指挥能力,稳产量、保持续、控风险、防事故。公司在产矿山的铜矿物主要是硫化矿为主,核心业务涵盖采矿、选矿,地下矿山工艺流程为开拓—采切—回采,选矿工艺均采用泡沫浮选法,浮选铜矿物的同时将矿石中伴生的金、银等贵金属也一起回收,实现矿产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

(2)冶炼业务

公司所属铜冶炼企业,分别采用侧吹炉结合顶吹炉、闪速冶炼(闪速炉)、富氧顶吹(艾萨炉)、底吹(底吹炉)等国际、国内先进冶炼技术,让公司成为世界上铜火法冶炼工艺较为全面的铜企业之一,为打造复杂铜精矿高效清洁提取技术差异化竞争优势提供了技术保障;铜冶炼厂构成西南、北方、华东三大生产基地,相互支撑,实现且形成了差异化调配原料、统筹配置循环经济、多维度资源共享、生产组织灵活调节的产业集群。公司冶炼主要工艺流程按功能分为熔炼、精炼、电解、稀贵、制酸、水处理、制氧、动力等八个生产单元,各环节密切配合协作,产出核心产品阴极铜及主产品黄金、白银、工业硫酸。

(3)协同业务

公司协同业务主要包含技术研发服务、矿山开发项目管理、检验检测和综合回收等,旨在发挥协同效应,为公司冶炼、矿山企业提供技术、管理、工程建设及采掘劳务、辅助材料等服务,同时打造公司技术管理、开发研究和人才培养平台。各协同业务单位通过创新激励机制,微发内生动力,进一步提升员工队伍积极性,为公司降本增效和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3.销售模式:

(1)阴极铜

公司阴极铜主要采用区域化直销模式,并建立了覆盖华北、华东、华南、西南和香港等境内外市场的销售网络。公司阴极铜销售价格以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铜产品期货价格为基础,结合市场行情确定。

(2)工业硫酸

公司工业硫酸销售以直销模式为主,销售客户主要为周边地区氧钴、镍肥、钛白等行业企业和相关贸易企业。硫酸销售价格主要根据硫酸供需情况、下游行业生产情况、国内国际硫磺制酸市场情况不定期调整。

(3)金、银等稀贵金属

公司金、银等稀贵金属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均可销售。其中,国内黄金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SGE)销售,价格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SGE)现货价格确定,加工复出口黄金按照伦敦金银协会(LBMA)报价结合现货市场升贴水确定价格;国内白银产品以上海黄金交易所(SGE)白银价格、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期货价格为参考进行定价,加工复出口白银按照伦敦金银协会(LBMA)报价结合现货市场升贴水确定价格。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3,566,755,723.17	39,380,370,960.71	10.61%	40,001,506,45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06,892,095.66	13,909,247,295.42	6.45%	13,212,712,640.5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78,012,273,870.27	146,984,563,690.20	21.11%	134,915,298,50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690,204.48	1,578,987,341.10	-19.90%	1,809,395,67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1,376,386.11	1,538,176,568.19	-22.55%	1,811,831,62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29,939.44	6,444,230,058.66	-97.76%	6,076,240,49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12	0.7881	-19.91%	1.0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12	0.7881	-19.91%	1.03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4%	11.70%	下降2.86个百分点	17.6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538,978,108.10	53,732,309,806.63	43,784,261,465.61	48,956,724,48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486,916.95	607,764,275.57	463,112,325.41	-257,673,31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332,737.75	567,482,080.25	441,671,713.73	-273,110,14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0,053,067.58	3,050,377,036.80	199,777,226.80	3,044,527,743.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6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8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2%	637,469,718	0	不适用	0
*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	57,722,600	0	质押	25,130,0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	56,815,841	0	不适用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45,446,068	0	不适用	0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	39,736,16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9%	35,867,084	0	不适用	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00%	20,085,561	0	不适用	0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20,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9,634,365	0	不适用	0
*胡炳	境内自然人	0.36%	7,17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云铜集团在关联关系,且为云铜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据公司已知资料,本公司控股股东云铜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565,839股,合计持有57,722,600股;
2.胡炳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01,000股,合计持有7,176,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6,264,511	2.81%	1,450,000	0.07%	57,722,600	2.88%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81,186	0.38%	2,264,300	0.11%	19,634,365	0.98%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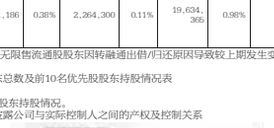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下属西南铜业分公司搬迁项目进展事项

2023年3月,公司启动下属西南铜业分公司搬迁项目在安宁市工业园区的建设工作,以更好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实现企业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打造“清洁、节能、高效”的铜冶炼企业,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于实现公司铜冶炼产业千亿战略目标、绿色低碳转型、资源高效综合利用、综合竞争力提升及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为公司建设西南、东南、北方三大铜冶炼基地奠定坚实基础。截至报告期末,西南铜业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整体工程已全面完成,目前处于带负荷试车阶段。该项目有利于优化公司冶炼布局及生产工艺,实现资源的高效综合利用,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绿色低碳、大型化、短流程、低成本、数智化发展的需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4日、2023年3月23日、2023年12月30日、2024年7月2日和2024年10月22日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西南铜业分公司搬迁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南铜业分公司搬迁项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南铜业政策性搬迁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南铜业搬迁项目电解生产系统带负荷试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南铜业搬迁项目火法系统投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铝集团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2024年2月5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中铝集团(关于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中铝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中铝集团拟未来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即20,036,283股,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即40,072,566股,增持股份的价格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确定;中铝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止2024年8月5日,中铝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39,736,165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98%。本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期限已届满并已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中铝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三)公司控股企业并受余子公司颇民新冶工贸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颇民新冶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民新冶),吸收合并完成后,富民新冶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等及其他权利与义务由公司承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2024年9月,富民新冶由公司吸收合并后完成工商注销。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17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该预案需提请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264,690,204.4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2,227,424.58元,按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3,222,742.46元后,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119,004,682.1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387,468,633.46元,扣除实际分配的现金股利661,197,342.3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845,275,973.27元。公司2024年末总股本2,003,628,310股。

3.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股利4,811,107,480.870,794.4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540,979,643.70元(含2024年9月预分红60,108,849.30元和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480,870,794.4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42.78%。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本次现金分红预案合法、合规、合理,有利于公司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股东利益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理性、合法性、合规性。

(三)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增加公司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属特别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八、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预案》;

公司编制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并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预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孔德颂先生、姜敏闯先生、罗德才先生和柴正龙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预案已经全体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董事及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该预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理层2024年度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评估报告》;

二十二、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十三、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1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加密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方式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1号中铜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长孔德颂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到会监事经过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次以2024年末总股本2,003,628,31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80,870,794.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80,870,794.40元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1,364,405,178.87元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次分配现金股东名单以届时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东名单为准,按照剔除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制度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四)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重点控制活动、存在的缺陷和问题以及改进计划和措施等几个方面的内容作了详细介绍和说明,是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各项工作运行现状的客观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十、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铝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

为确保公司存放在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金融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中铝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中铝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未发现中铝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未发现中铝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中铝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可控、资金安全。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

十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标的资产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授信及融资计划的预案》;

围绕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为持续拓宽融资渠道,确保公司资金安全,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1,996.92亿元(具体额度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2025年本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20亿元,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分子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情况需求确定。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方案的预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保障项目建设、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融资工具额度不超过100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额度不超过50亿元(含50亿元),中期票据额度不超过50亿元(含50亿元),具体额度将以公司在交易商协会申批或备案的金额为准。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不超过20亿元,中期票据不超过2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在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额度范围内。为保证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需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本次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工作,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有关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增加公司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属特别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八、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预案》;

公司编制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算安排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算安排方案》。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该预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18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告于2025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4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任选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权登记日:2025年4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在2025年4月10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5年4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1号中铜大厦322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	
2.00	提案2《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提案3《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4《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5.00	提案5《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提案6《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7.00	提案7《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提案8《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	
9.00	提案9《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	
10.00	提案10《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方案的议案》	√	
11.00	提案1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	
12.00	提案12《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3.00	提案13《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提案14《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上述审议事项披露如下:

1.提案6《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25年3月2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提案7《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在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25年3月26日巨潮资讯网上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其他提案均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提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授信及融资计划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方案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类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